

证券代码：839415

证券简称：凯康电梯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山西凯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山西凯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》的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,100 万元。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,450 万元。
第十七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,100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第十七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,450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等方面产生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(二) 原《公司章程》、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。

山西凯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24日